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周大福創建有限公司

CTF Service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5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周大福創建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主要會議地點香港灣仔博覽道一號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會議室N101室(博覽道入口)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其將以混合會議的形式，包括以室內會議及透過電子設備的網上虛擬會議進行，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各項決議案(不論是否經修訂)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謹此批准、追認及／或確認新世界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6年4月24日之新新世界主服務協議(其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據此，本公司與新世界各自同意及同意促使本集團或新世界集團旗下成員公司(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委聘新世界集團或本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新世界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提供若干營運服務(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28日的通函(「**通函**」)內的「董事會函件」、新新世界主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通函中「董事會函件」所詳述之有關截至2027年6月30日、2028年6月30日及202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各年新新世界主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建議年度上限，並謹此授權董事共同或透過委員會或任何董事個別地在其／彼等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適當或權宜的情況下，代表本公司簽立一切協議及文件以及採取一切步驟以使或關乎上述事宜實行及／或生效(本決議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動議**：謹此批准、追認及／或確認杜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6年4月24日之新杜先生主服務協議(其註有「**B**」字樣的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據此，本公司與杜先生各自同意及同意促使本集團或服務集團旗下成員公司(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委聘服務集團或本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服務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提供若干營運服務(更多詳情載於通函內的「董事會函件」)、新杜先生主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通函中「董事會函件」所詳述之有關截至2027年6月30日、2028年6月30日及202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各年新杜先生主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建議年度上限，並謹此授權董事共同或透過委員會或任何董事個別地在其／彼等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適當或權宜的情況下，代表本公司簽立一切協議及文件以及採取一切步驟以使或關乎上述事宜實行及／或生效(本決議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承董事會命
周大福創建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鄧偉猷

香港，2026年5月28日

附註：

1. 大會將以混合會議形式舉行。登記股東可(a)親身出席；或(b)使用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郵寄方式提供的個人化的用戶名稱及登入密碼經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網上出席大會。透過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出席大會的登記股東可經網上投票及提交問題。透過銀行、經紀、託管商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其股份的非登記股東，如欲經網上出席大會，彼等應諮詢銀行、經紀、託管商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視情況而定)以作所需安排，而當收到銀行、經紀、託管商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請求後，將會向彼等發出個人化的用戶名稱及登入密碼。
2.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倘彼為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持有人)超過一名代表代表其出席及投票。獲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委任代表的文件連同授權簽署該文件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的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4.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這種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5. 除親身提交代表委任表格外，登記股東亦可選擇透過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https://evoting.vistra.com/#/659>)於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起至2026年6月20日(星期六)上午十一時正止，以電子方式提交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以電子方式提交代表委任表格的詳情，包括登入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的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28日的致登記股東的通知信函中。
6. 就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而言，該等人士中任何一位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在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若該等聯名登記持有人中有超過一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該等出席登記持有人中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之持有人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7. 為確定本公司股東享有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自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至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
8. 上述決議案將以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9. 倘若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又或香港政府公佈因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於大會當日上午七時正至十一時正期間的任何時間在香港生效，大會將自動延遲至由本公司釐定的較後日期及／或時間。本公司將於其公司網站(www.ctfs.com.hk)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發公告，通知本公司股東改期會議的日期、時間及地點。
10. 本通告的中文譯本僅供參考。如中、英文版本存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1. 通函內的「股東特別大會指引」應構成本通告的一部分。
12. 於本通告日期，(a)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鄭志明先生、何智恒先生、林戰先生及鄭志亮先生；(b)非執行董事為杜家駒先生(杜家駒先生的替任董事：林焯瀚先生)及曾安業先生；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石禮謙先生、李耀光先生、黃馮慧芷女士、王桂壘先生、陳家強教授及伍婉婷女士。